

臺大外文系選課注意事項

2018.08.24 更新

課程名稱	選課注意事項
各入學年度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	請參閱本校網站「各系所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資料查詢」 http://140.112.161.31/NTUVoxCourse/QPService/infoQuery.aspx 。
語言訓練課程共同規定	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、二」、「英文作文一、二、三」必須循序修習，不得跳修。英語口語訓練分班測驗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免修「英語口語訓練一上/下」，但需補修其它外文系/外文所開設之課程共 4 學分 。 「英語口語訓練」、「英文作文」、「翻譯及習作」等課程僅供本系學生、雙主修生及輔系生修習，謝絕外系學生選修。
英文作文	<p>(1) 英文作文一選課規定 英文作文一課程須按系辦指定班次修習。選課紀錄將由系辦逕行帶入，大一新生不需自行選課，但須於加選期間上網確認帶入班次是否正確。</p> <p>(2) 英文作文二、三選課規定：系辦未指定班次，同學可自行上網選擇任一班次修習。</p> <p>(3) 「英文作文三上/下」與「翻譯及習作上/下」2 科擇 1 修習（共 4 學分）。</p>
英語口語訓練	<p>(1) 英語口語訓練一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本系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」課程(以下簡稱「口訓一」)，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。所有本學年欲選修此課程的學生，包括大一新生、本系重(補)修生、輔系語言組、雙修、轉系及轉學生，皆需於開學第一週參加「分班測驗」及「發音測驗」。未參加測驗之同學，本學年不得選修此門課。 ● 「分班測驗」及「發音測驗」時程、地點，將於 9 月初公告於本系網頁(http://www.forex.ntu.edu.tw/stu1/news.php?class=103)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閱後準時出席考試，系辦將不另行寄發測驗通知。 ● 測驗結束後，系辦會盡快於當週公告分班結果，請同學屆時至指定班次的口訓一課堂上課。 ● 基於以上分班規定，欲選此課的同學有責任預先空出口訓一所有班次的上課時段(上課時段請自行上臺大課程網查詢)，以便口訓一分班結果確定後，同學均能統一被代入指定的班級。請勿提出任何理由要求換班上課，敬請注意。 ● 有問題可來電詢問葛婷助教(02) 3366-3216。 <p>-----</p> <p>(2) 英語口語訓練二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，請按系辦公布的班表自行於加退選時間選課。分班班表請參閱外文系網頁公告。 ● 有問題可來電詢問葛婷助教(02) 3366-3216。

翻譯及習作	<p>「翻譯及習作上」初選以大三學生優先選課，大四以上請於開學後洽授課教師辦理加選。</p> <p>「翻譯及習作」為全學年課程，上下學期需修習同一班次。若於第二學期加簽不同班次，需檢具「翻譯及習作上」之成績證明，經授課教師同意後始得加簽。</p>
英文聽讀綜合訓練	105 學年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取得 IELTS7.0 或 TOEFL iBT100 (或全民英檢高級初試) 之測驗證明。通過以上檢定者得申請免修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，申請免修應依系網公告之期限內將證書繳交至系辦公室。尚未通過上述畢業門檻者，應於大四時修習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以完成畢業學分。
文學作品讀法	文學作品讀法上/下為全年課程，依學號尾數分班。
西概、歐史	西洋文學概論一、西洋文學概論二、歐洲文學 1350-1800、歐洲文學 1800 以後 4 科擇 3 必修，共 9 學分， 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
英國文學 & 美國文學	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七與十八世紀英國文學 3 科擇 1 必修。浪漫時期英國文學、維多利亞時期英國文學、二十世紀英國文學 3 科擇 1 必修。早期美國文學、十九世紀美國文學、二十世紀美國文學 3 科擇 1 必修。英國文學與美國文學 9 科擇 5 必修，共 15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
戲劇	<p>戲劇群組 6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p> <p>「戲劇選讀一」和「戲劇選讀二」皆得以文學與文化專題中的「莎士比亞戲劇」或「二十世紀愛爾蘭戲劇」替代。申請替代者，應填寫「學生報告書」經系主任核可後送註冊組備查。</p>
小說	<p>小說群組 9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p> <p>「小說選讀一」和「小說選讀二」皆得以文學與文化專題中的「英美小說選讀」、「喬伊斯小說選讀」或「烏托邦小說選讀」替代。申請替代者，應填寫「學生報告書」經系主任核可後送註冊組備查。</p>
文學與文化專題	必修至少 9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選修學分。「234 年級選修課程」不得充抵為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學分。修讀本系為雙主修者亦需修習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9 學分。
第二外語	<p>本系學生必修第二外語之規定如下 (100年11月16日課程委員會通過)：</p> <p>I. 必修同一第二外語之「一」與「二」，共兩年12學分。「一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「二」採計為系訂必修學分。101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可任選本校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惟建議修習本系長年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，若學生修習其他系所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應自行確認能於修業期間修完兩年課程。100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學生須自法、德、西、俄、古希臘文、拉丁文、日、義、葡等九種語言擇一修習。</p> <p>II. 若學生對某語言已達免修第二外語程度，須另附報告經任課教師及系主任核准送註冊組備查，可直接修習外語「二」或「三」(進階外語課程)。若直</p>

接修習「二」，則「二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**選修學分由 27 增至 33**；若直接修習「三」一年，則「三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選修亦增至 **33**。
通過下列考試者，可附成績單經系主任核准送教務處備查，可申請免修第二外語，選修增至 **33**。

考試名稱	可免修科目	說明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1 (DELF A1)	法文一上下	應修習「法文二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2 (DELF A2)	法文一上下 法文二上下	應修習「法文三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德語達 75 分， 或 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。	德文一上下	應修習「德文二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德語達 90 分， 或 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。	德文一上下 德文二上下	應修習「德文三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西語達 75 分， 或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(DELE) 初級或 A1	西班牙文一 上下	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二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外語能力測驗 (FLPT) 西語達 90 分， 或 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 (DELE) 中級或 B1	西班牙文一 上下 西班牙文二 上下	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三上下」，選修增至 33 。

通識

本系學生應修習 15 學分之通識課程，指定修習領域為「A2 歷史思維」、「A4 哲學與道德思考」、「A5 公民意識與社會分析」、「A6 量化分析與數學素養」、「A7 物質科學」、「A8 生命科學」等六個領域(A245678)，修畢其中 3 個後，其餘可自由修習。國際學生不受指定領域之限制。
修習「基本能力課程」可充抵通識學分，至多 6 學分。

選修學分

本系學生修讀他系開設之選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修讀「共同選修課程」、「新生專題」及「新生講座」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
本系學生修讀他系之雙主修必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
不計入選修學分者：超修之通識課程、超修之共同必修各領域課程、修習本系所屬領域之通識課程、修習本系所開通識課程(A1~A8 領域，無*者)。

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	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者：進階英語、軍訓、體育、重複修習學分、教育學程、輔系（若正式放棄輔系，可計入選修學分）。
其他課程	交換學生所修習之學分是否列入畢業學分計算，可依其課程性質作斟酌，以專案處理。
校際選課	<p>本系<u>學士班</u>學生可至下列校院系所修課：</p> <p>政大外語學院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）</p> <p>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灣科技大學（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灣藝術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</p>